**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生資源中心**

**輔導學伴工作及義務說明通知書**

經輔導員告知本人 後，瞭解輔導學伴之工作及義務。輔導學伴主要工作部分，包含協助特殊教育學生資源中心同學能學習獨立經營人際關係、課業學習及活動參與等；責任與義務部分，包含參與輔導學伴相關會議、繳交學伴月誌、協助輔導員掌握身心障礙學生學習及生活適應情形等。

此 致

特殊教育學生資源中心

立書人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